

个55户、210人的小山村，有10户被杀绝，21户丧失了男人，使兴隆县又多了一个“寡妇村”。

（摘自《河北文史资料》第十五辑）

兴隆境内的“无人区”

史光

兴隆县北靠雾灵山，南环万里长城，隔一带雄关，与迁西、遵化、蓟县、平谷、密云五县接壤，是联系冀东、热南的战略要地之一。1933年，日军侵占兴隆后，即派关东军第八师团第三十一联队沿长城驻守。1934年就把这里划为伪满洲国的“西南国境”。

1940年，日伪当局指令在西南国境试行“治安肃正政策”（即制造“无人区”，推行“三光政策”）。为此，日伪在锦州成立了“西南防卫司令部”，并将在“东满”推行“治安肃正”有功的日伪头目调到热河，充任要职。接着，就宣布兴隆县进入“非常时期”，实行“集家并村”，搞大“检举”，大逮捕，大屠杀。

1942年1月下旬，敌人在大川各村进行了全县规模的大“检举”。几天之内，就逮捕了2000多人，屠杀了400多人，其中在兴隆街南土门山沟就集体屠杀200多人。没有杀害的被运至东北各地充当劳工，没有一个活着回来的。洒河川上的楸木林村，仅80多户，被抓走百余名男人。这些人被押到兴隆街南土门山沟，日寇用10多挺机枪扫射，100人当场死亡，仅1人夜间逃出，因伤重死在家里。从此，楸木林成了“寡妇庄”。

1942年春，敌人秘密策划“无住禁作地带”（即“无人区”），和集家部落（老乡叫“人圈”）。1942年秋，日伪军警进行了空前规模的大扫荡，开始推行集家并村，他们强迫居民搬进大村，谁要不搬，便烧毁房屋，并以“通八路”治罪。入冬后，日伪军多次到“无人区”扫荡，见着居民就杀光，见着房子就烧光，见着财物就抢光。前干涧村有19人被围住，日寇将我男女乡亲全身扒个精光，用木棍乱打，然后又把他（她）们扔到萝卜窖里，点着干柴，全部薰死。敌人在清水湖村的一个小山沟，光是小孩就杀死48人。全县被残杀的群众达数千人。

1943年2月初，敌人又在大川各村进行了第二次全县规模的大“检举”，逮捕四千多人。在县内屠杀数百名，其余全部送往东北各地当劳工。2月4日夜，敌人将洒河川上的大莫峪村包围。这个村五十多户，除3名男子逃走外，其余七十多名男子全被敌人绑押到兰旗营子村（警察讨伐队队部和警察分驻所所在地），挨个过堂审讯，有的用火烧，有的用刀砍。农民张凤阳被吊打时挣断了绳子，抓起劈柴朝敌人打去，然后逃走，正在越墙时被鬼子赶上，用刺刀挑死。这七十多名农民全被敌人打死，尸体垛成垛。自此，大莫峪也成了“寡妇村”。高台子、灰窑峪是临近龙井关的两个小自然村。一天，日寇和警察突然包围了这两个村。两村的青壮年男人七十多名全部被抓走，后来一直下落不明。

1943年4月至6月，敌人倾巢而出，疯狂地搞了3个月全县大集家。敌人杀人放火，烧房拆屋，白天百里烟，黑夜千山火，白色恐怖笼罩着千家万户。全县近一半地区被划为“无人区”，16万亩以上的耕地禁止耕种（全县耕地约40万亩），毁了二千多个村庄，将12万口人赶进199座“人圈”（占全县16万人口的75%）。

日寇制造的“人圈”，就是在公路旁的平地上，划上一个大圈子，强迫被“扫荡”下山的人们和平川居民在指定的圈子里盖简易房子居住。并命令“人圈”里10岁以上的男女居民一律先修“人圈”墙和炮楼。“人圈”墙宽5尺，高1.2丈。圈墙设4门，有警察站岗放哨，白天开门，晚上关门。围墙四角均盖有炮楼。围墙外，挖了大壕沟，架起铁丝网。围墙内，沿着墙根，修一环形巡逻道。“人圈”中有正街一条，纵横交错许多8尺宽的小胡同。每家居民均给三间小房的盖房处，房子宽不超过1.5丈，院子宽只有8尺。家家都是厕所、猪圈紧挨着正屋窗户。

每个“人圈”常驻10名至50名警察。他们把“人圈”居民编成“自卫团”或叫“灭共义勇队”。发给每个18岁至35岁的男子大枪1支，子弹50发。发给每个35岁至50岁的男子火枪1支，火药2斤。发给每个青壮年妇女扎枪1支。在警察监督下，让居民们站岗放哨，配合夜间巡逻。夜间让巡逻者手敲木梆，此敲彼应，彻夜不绝。

“人圈”内的农民凭“居住证明书”在规定时间内出部落门，在租种的土地上做活。如赶集、串亲迟归者，必须请假挂号。情况稍繁，常是多少天不开大门，居民没有一点自由。警察特务每夜都挨门清查户口，见着年轻妇女就强奸，见着财物就掠夺，见着猪、鸡就抓去吃掉。

“人圈”里居民的生活用品，美其名曰“配给”。每年每户洋布7.5尺，每人一年白面1.8斤，豆油4两，每人每月盐7.5两，每户每月火1柴盒。此外，还配给少得可怜的一点碱、糖、大米等。这些配给品，经过县、村、甲、排层层克扣，发到居民手里时就很少了。农民没有火柴用，只好用火石打火和保存火种。没有灯油，就用松柴照明（当地百姓叫油松明子），薰得人们鼻子、眼睛等处都是一片黑。许多居民全家只有一条裤子，

谁出门谁穿。我工作人员化装进“人圈”，常见到农民许多人在火炕上围被而坐，只有一个妇女给做饭烧水。当时曾经流传着这样的民谣：“大好山河敌侵占，烧杀抢掠修人圈，死走逃亡家破产，十七八的姑娘没裤穿。”

大规模侵略战争的消耗，使日本帝国主义经济危机日益加深，随之，日寇对“人圈”里的农民的压榨也日趋残酷。

仅粮食租税，就有六项。合计每亩地年缴粮78斤。当时，贫农、中农生活无路，耕作粗放，又遭自然灾害，平均亩产粮食不足百斤。农民缴了苛捐，所剩无几，为了生存，不得不向地主、富农借债。

“人圈”里的居民，很快出现了“四多”。即：讨饭的多，病死的多，吃糠咽菜的多，披麻片、光肩膀、露乳房的多。

此外，在“人圈”里，警察、特务时时监视居民。他们巧立罪名，任意抓人入狱。见到两三人结伙闲谈或夜间点灯唠嗑，家中有茶缸、小铁锅、灰色和草绿色衣服，衣服超过5个扣子，布鞋超过2双，出外做农活日落后归圈等，皆以“通八路”罪名列思想犯，抓入监狱。家中存有中华民国书籍，书写的抗日语句，搜出无证明书的人、枪支弹药、八路军粮票等，皆以共产党员罪名列政治犯逮捕入狱。家中存有大米、白面、纸烟、手电等物品，皆列为经济犯入狱。

我抗日政府做过一次统计，1942年1月至1943年12月，全县被日寇“检举”入狱死亡的达一万二千多人。1943年“人圈”里发生了伤寒病等瘟疫，死亡6000多人，厂沟“人圈”700人，两年就死亡265口，占人口总数的38%。真是无村不戴孝，处处有哭声。日寇制造的“人圈”，简直是人间地狱。

1944年，德、意法西斯战争失利，日军在各个战场也陷入

被动局面。为了控制摇摇欲坠的200座“人圈”，半年内，敌人策划了两次大“检举”。

敌人嗅到“人圈”并未切断广大人民群众与八路军、游击队的联系，非常仇视洒河、横河一带居民。1944年2月（旧历腊月二十八日至正月四日），他们在各个“人圈”里进行了第二次全县规模的大“检举”。兴隆日本宪兵队曾向锦州“西南防卫”司令呈报情况说，洒河流域一带（主要指迁、遵、兴县八区）居民“完全当八路匪，没有好人”。因而，伪锦州军事特别法庭人员于旧历正月初二日，秘密到达洒河川兰旗营子“人圈”，当日即将“人圈”内的烟绳搜寻一空。初二夜，大批日伪军警在全县的“人圈”里逮捕2000多人。最残酷的是兰旗营附近的一些“人圈”，被捕的数百人全部被捆绑押进兰旗营，几天不给饭吃，不给水喝。直到正月初八日午后，才给每人两碗粥吃。军事特别法庭的日寇就地过堂，手持墨笔，在每个被刑讯逼问的人的鼻梁上点点，有的点红点，有的点蓝点。假说点蓝点的人释放。于是就将鼻子上点蓝点的120人带到“人圈”外的西下坡，用多挺机枪扫射，将这些人全部打死。这次大“检举”，在全县各地屠杀几百人，其余全部送往东北充当劳工。

1944年6月间，在全县进行第四次大“检举”，即所谓“投匪家族大检举”。敌人将所有“人圈”内的八路军和地方革命干部的家属，不分男女老幼全部逮捕。据不完全统计，共逮捕500人之多。经过野蛮地拷打和污辱，又全部运往东北充当劳工。

1944年初，敌人发觉我冀热地区党委、军分区等领导机关在五指山楼上村一带，便集中两万多日伪军警包围我黑河川，狂妄叫喊要“消灭八路军，活捉李运昌”。边区党委派组织部长苏林宴和十一团团长江文晋率千余名战士从五指山冲出，用重武器沉重打击敌人，诱敌西上。日军果然上当。我十一团利用有

利条件，牵着敌人鼻子绕了一圈，打了一次胜利的游击战，然后绕车河，渡滦河，又与我领导机关会合。敌人扑空，以1万多兵力“扫荡”我八区根据地黑河川、中田、驴叫、西首等地，又以5000兵力“扫荡”我大小黄崖根据地。敌人搞“铁壁合围”，带着帐篷，住在山上，扬言要把“无人区”的每块石头都翻过来。由于敌人野兽般地连续“扫荡”，我根据地居民牺牲3000多人，冻饿死1000多人。中田村被“扫荡”11昼夜，被屠杀近200人。敌人围剿成功村，一次残杀30多人，将眼睛、心脏、生殖器都挖出来，真是丧尽人性，惨绝人寰。然而，中华儿女的抗日气节，是日寇永远也征服不了的。我成功村党支部组织委员、18岁的共产党员傅春，掩护60多名乡亲脱险，最后自己被敌人围住，便拉响手榴弹，英勇牺牲。黄土坡村孙连举妻，为了不暴露集体目标，将怀里刚要哭的婴儿毅然抛进山涧。黑河川有一位怀孕的妇女，为了不影响集体行动，自己躲进深山密林，在冰地上降生了一个婴儿，自己接生后起名叫“冰儿”。年轻妇女被捉住后，便被“配给”士兵。中华民族的女性是不容敌人污辱的，很多人宁可舍掉生命，也不肯屈辱偷生。全县守节而死的，不下千人。

1944年夏季，敌人再次对“无人区”实行“割青”“扫荡”。敌人进山时带着镰刀，把山里的庄稼割掉，妄图将山区人民饿死。山区人民用大量的地雷、石雷保护庄稼，与敌人展开夺粮斗争。每座山上都有消息树，敌人来了，我军民拿起枪战斗，敌人走了，我军民又拿起镐生产。敌人割了大庄稼，我们种早熟作物；敌人再割，我们再种荞麦、萝卜。当时，人民生活极其艰苦，衣服更是困难。男人赤脚光背，身穿裤衩，头戴树枝帽；妇女穿着短裤，露着肩膀。就是在如此恶劣的环境中，我英雄的兴隆人民，仍坚持一边战斗，一边生产。

1945年，我们转入大反攻。到抗战胜利前夕，兴隆的根据地发展到全县总面积的70%以上，敌人制造“无人区”的企图彻底破产了。

日本侵略者制造“无人区”的3年，共计屠杀我同胞15400人，搞“检举”抓走15000人，除在本县集体屠杀约1000人外，其余全部送往东北和日本内地充当劳工，其中有相当多的人是被日寇押送到东北国境上，被强迫抢修地下军事工程，完工后全部被杀害。3年中，敌人烧毁民房7万多间，抢走大、小牲畜3万多头。1941年统计，全县有16万余人，抗战胜利后统计，只剩10万余人，合计被杀害、抓走、监禁、瘟疫、冻饿等非正常死亡的就达5万余人，占全县总人口的1/3。

（摘自《河北文史资料》第十五辑）

日伪时期的兴隆监狱酷刑

朱呈云

兴隆县地处河北省明代长城北侧，是一个峰峦起伏、沟壑纵横的深山区。日本侵略者于1933年4月21日攻占兴隆县城后，即以长城为界，将其划归“满洲国”的版图。由伪热河第五军管区牵头，抽调日本关东军一个团、满洲军四个团、十四个武装警察讨伐大队，共两万余众，开赴兴隆县境，实行惨绝人寰的烧、杀、抢的“三光”政策。他们毁掉村庄两千多个，烧毁房屋7万多间，抢走牲畜2.5万多头，粮物无法计算，制造“无人区”面积1301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41.7%。直接杀害无辜群众一万五千多人，其中一次枪杀10人以上惨案28